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2021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签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法律、法规、政策，拟订本镇财政预算、财务、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的地方性规章、制度及办法；并按规定报请镇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执行。

2. 根据本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财政发展规划和中长期发展计划；编制本镇公共预算、部门预算，检查预算执行情况，编制年度预、决算。并向镇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镇年度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镇人民代表大会报告财政决算。

3. 协助管理属本镇的各项地方税收和其他财政收入。

4. 负责协助管理基本建设财务，管理镇财政直接掌握分配的支援农村生产支出。

5. 负责管理本镇管理的行政经费、农业等事业经费及其农村财务管理的工作；制定本级财务管理制度。

6. 负责镇级机关的行政经费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审批；负责镇级机关土地、房产、车辆、设施和办公设备的配备、调配、清查登记、监督管理。

7. 负责监督管理国家拨给的转移支付资金、民生工程资金、建设补助资金、扶贫资金、自然灾害救济资金及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等专项资金的使用。

8. 负责管理本镇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管理和其他应当交财政的收入。

9. 统一管理政府债务、农村财务工作。

10. 负责本镇预算资金的财务管理和核算工作。

11.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1. 镇内设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国土资源管理所）、社会管理办公室、市场监管所、财政所。

2. 镇属事业单位：农业综合服务站、社会保障服务站、公用事业服务站、综合执法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谭坝敬老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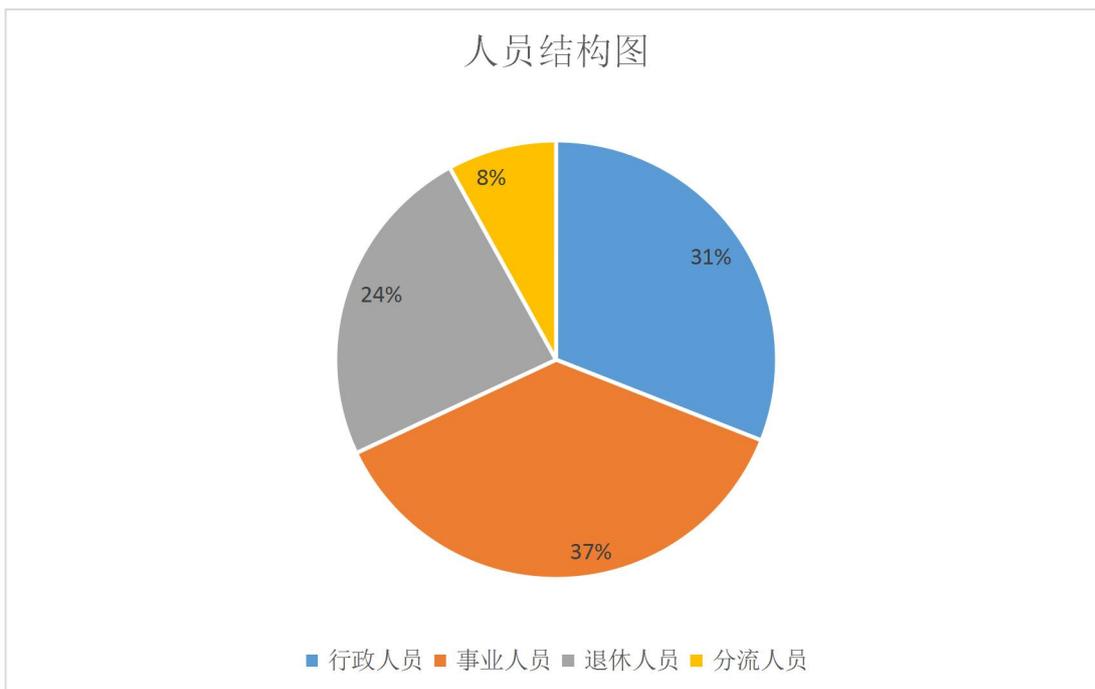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见单位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9 人，其中行政编制 30 人、事业编制 39 人；实有人员 77 人，其中行政 31 人、事业 38 人、分流 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33.9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6.2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6.53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9.73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5
		9. 卫生健康支出	43.3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35
		11. 城乡社区支出	112.69
		12. 农林水支出	528.3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53.9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90.47	本年支出合计	1,490.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490.47	支出总计	1,490.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1,490.47	1,490.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6.26	546.26						
20101	人大事务	9.69	9.69						
2010101	行政运行	9.69	9.6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2.70	412.70						
2010301	行政运行	391.91	391.9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5	9.85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	8.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4	2.9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9.08	59.08						
2010401	行政运行	59.08	59.08						
20106	财政事务	33.29	33.29						
2010601	行政运行	33.29	33.2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1.50	31.50						
2013801	行政运行	31.50	31.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3	9.73						
20406	司法	8.77	8.77						
2040601	行政运行	8.77	8.7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5	194.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48	77.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	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6	75.06						
20808	抚恤	21.86	21.86						
2080801	死亡抚恤	21.16	21.1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0	0.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1	95.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1	9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2	43.32						
21004	公共卫生	5.00	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2	38.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5	29.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1	8.6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	1.35						
21103	污染防治	1.35	1.35						
2110301	大气	1.35	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68	112.6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15	56.15						
2120101	行政运行	56.15	56.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6.53	56.5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6.53	56.53						
213	农林水支出	528.31	528.31						
21301	农业农村	117.16	117.16						
2130104	事业运行	117.16	117.16						
21305	扶贫	233.36	233.36						
2130505	生产发展	65.00	6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8.36	168.3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7.79	177.7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7.79	177.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9	5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9	5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9	5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90.47	1,168.32	322.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6.26	525.47	20.79			
20101	人大事务	9.69	9.69				
2010101	行政运行	9.69	9.6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412.70	391.91	20.79			
2010301	行政运行	391.91	391.9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5		9.85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		8.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4		2.9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9.08	59.08				
2010401	行政运行	59.08	59.08				
20106	财政事务	33.29	33.29				
2010601	行政运行	33.29	33.2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1.50	31.50				
2013801	行政运行	31.50	31.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3	8.77	0.96			
20406	司法	8.77	8.77				
2040601	行政运行	8.77	8.7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5	173.69	21.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48	77.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	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6	75.06				
20808	抚恤	21.86	0.70	21.16			
2080801	死亡抚恤	21.16		21.1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0	0.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95.51	95.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95.51	9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2	38.32	5.00			
21004	公共卫生	5.00		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2	38.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5	29.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1	8.6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		1.35			
21103	污染防治	1.35		1.35			
2110301	大气	1.35		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68	56.15	56.5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15	56.15				
2120101	行政运行	56.15	56.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6.53		56.5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6.53		56.53			
213	农林水支出	528.31	311.94	216.37			
21301	农业农村	117.16	117.16				
2130104	事业运行	117.16	117.16				
21305	扶贫	233.36	16.99	216.37			
2130505	生产发展	65.00		6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8.36	16.99	151.3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7.79	177.7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7.79	177.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9	5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9	5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9	5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433.9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6.26	546.26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56.53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9.73	9.73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5	194.85		
		9. 卫生健康支出	43.31	43.3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35	1.35		
		11. 城乡社区支出	112.69	56.15	56.53	
		12. 农林水支出	528.30	528.3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53.99	53.9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出				
		23. 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1,490.47	本年支出合计	1,490.47	1,433.94	56.53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433.94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56.53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490.47	支出总计	1,490.47	1,433.94	5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33.94	1,168.32	1025.65	142.67	265.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6.26	525.47	415.39	110.08	20.79	
20101	人大事务	9.69	9.69	8.11	1.58		
2010101	行政运行	9.69	9.69	8.11	1.5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2.70	391.91	290.79	101.12	20.79	
2010301	行政运行	391.91	391.91	290.79	101.1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5				9.85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				8.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4				2.9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9.08	59.08	55.48	3.60		
2010401	行政运行	59.08	59.08	55.48	3.60		
20106	财政事务	33.29	33.29	30.95	2.34		
2010601	行政运行	33.29	33.29	30.95	2.3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1.50	31.50	30.06	1.44		
2013801	行政运行	31.50	31.50	30.06	1.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3	8.77	8.06	0.71	0.96	
20406	司法	8.77	8.77	8.06	0.71		
2040601	行政运行	8.77	8.77	8.06	0.7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96				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5	173.69	171.27	2.42	21.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48	77.48	75.06	2.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	2.42		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6	75.06	75.06			
20808	抚恤	21.86	0.70	0.70		21.16	
2080801	死亡抚恤	21.16				21.1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0	0.70	0.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1	95.51	95.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1	95.51	9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2	38.32	38.31		5.00	
21004	公共卫生	5.00				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2	38.32	38.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5	29.45	29.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1	8.61	8.6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0.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				1.35	
21103	污染防治	1.35				1.35	
2110301	大气	1.35				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15	56.15	56.1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15	56.15	56.15			

2120101	行政运行	56.15	56.15	56.15			
213	农林水支出	528.31	311.94	282.49	29.45	216.37	
21301	农业农村	117.16	117.16	117.16			
2130104	事业运行	117.16	117.16	117.16			
21305	扶贫	233.36	16.99	3.51	13.48	216.37	
2130505	生产发展	65.00				6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8.36	16.99	3.51	13.48	151.3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7.79	177.79	161.82	15.9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7.79	177.79	161.82	15.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9	53.99	5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9	53.99	5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9	53.99	5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68.32	1,025.65	142.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6.31	846.31		
30101	基本工资	241.24	241.24		
30102	津贴补贴	179.52	179.52		
30103	奖金	113.55	113.55		
30107	绩效工资	98.78	98.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75.06	75.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29.70	29.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8.61	8.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	2.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99	53.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59	43.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67		142.67	
30201	办公费	55.68		55.68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1.68		1.68	
30211	差旅费	4.79		4.79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9.88		9.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3.49		13.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69		19.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21.45		21.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34	179.34		
30304	抚恤金	12.32	12.32		
30305	生活补助	165.33	165.33		
30309	奖励金	0.98	0.9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0.70	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0			2.00		2.00	2.00	
决算数	2.00			2.00		2.00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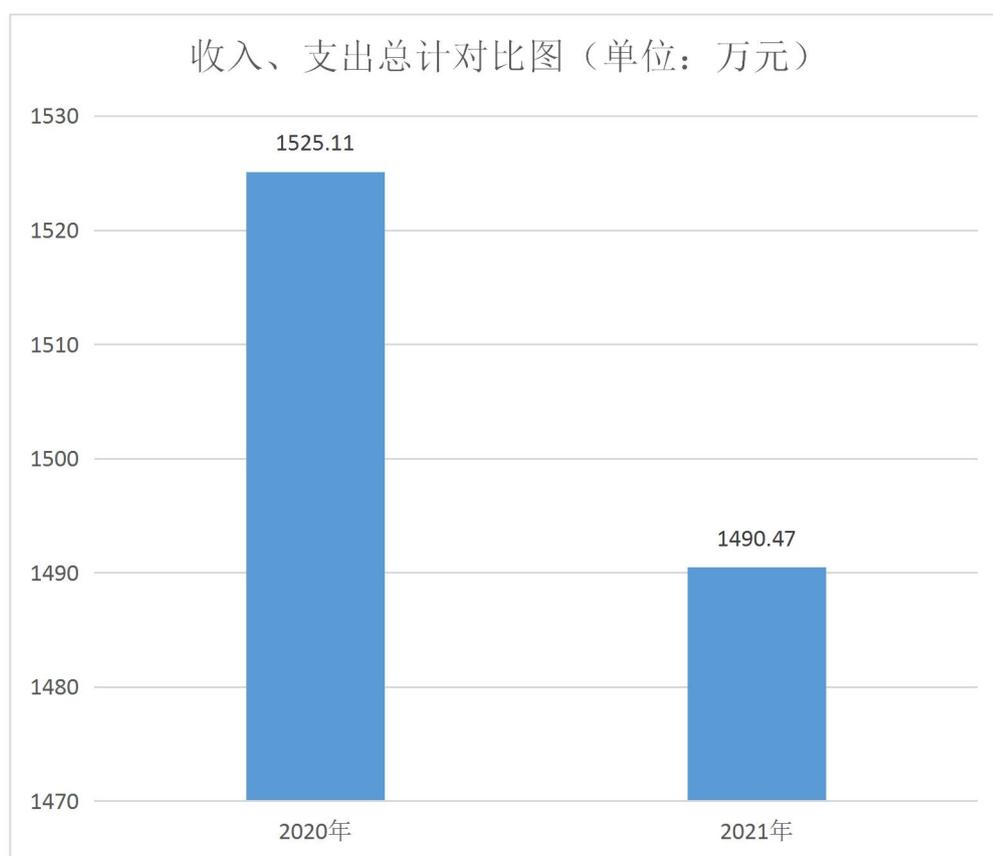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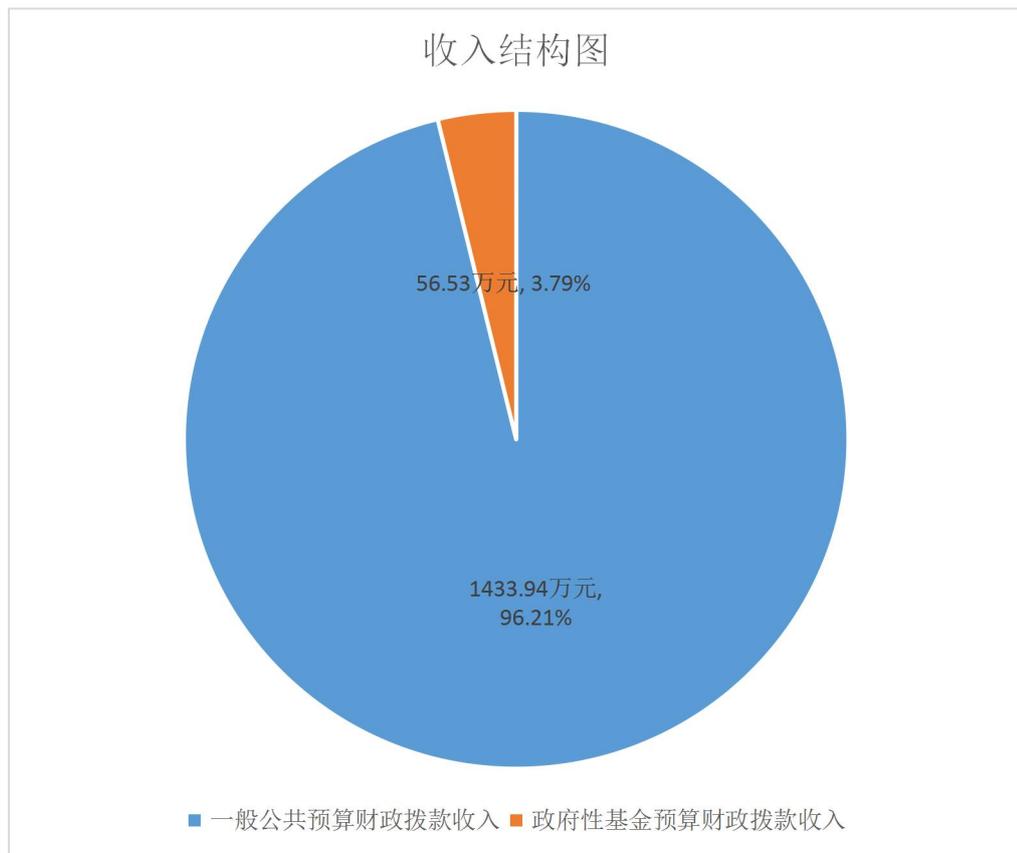
2021 年收入总计 1490.47 万元，2020 年收入总计 1525.11 万元，2021 年收入比上年减少 34.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1 年支出总计 1490.47 万元，2020 年支出总计 1525.11 万元，2021 年支出比上年减少 34.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和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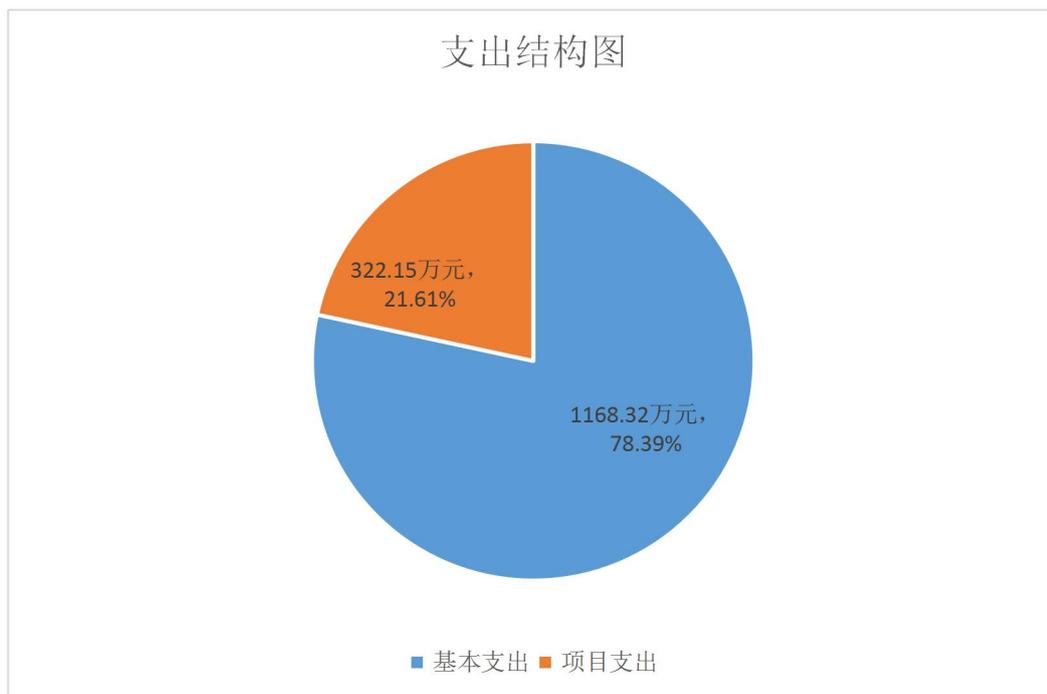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1490.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3.94 万元，占 96.2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53，占 3.7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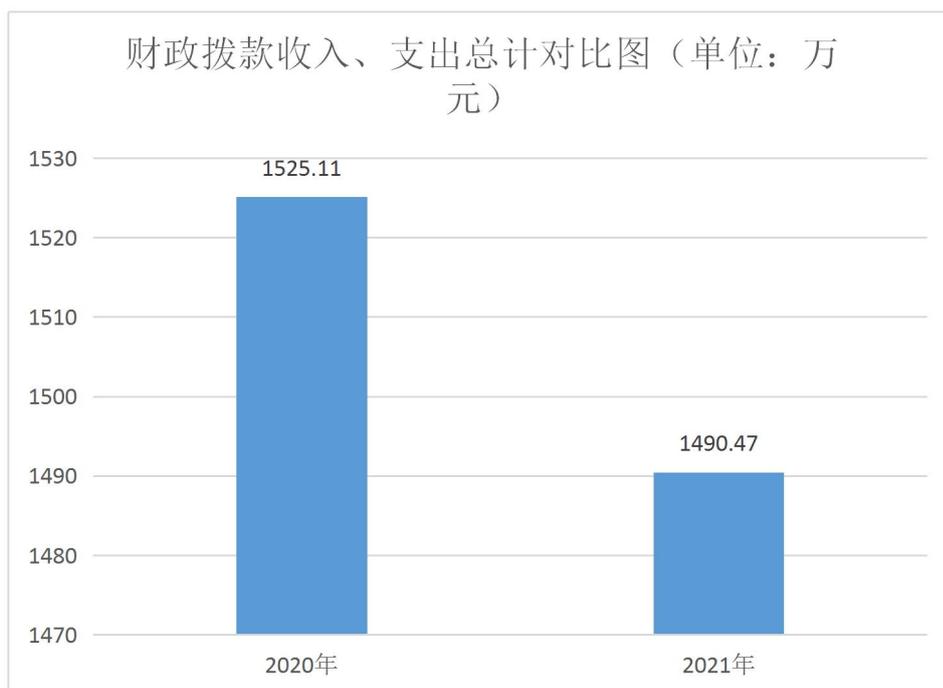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合计 1490.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8.32 万元，占 78.39%；项目支出 322.15 万元，占 21.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490.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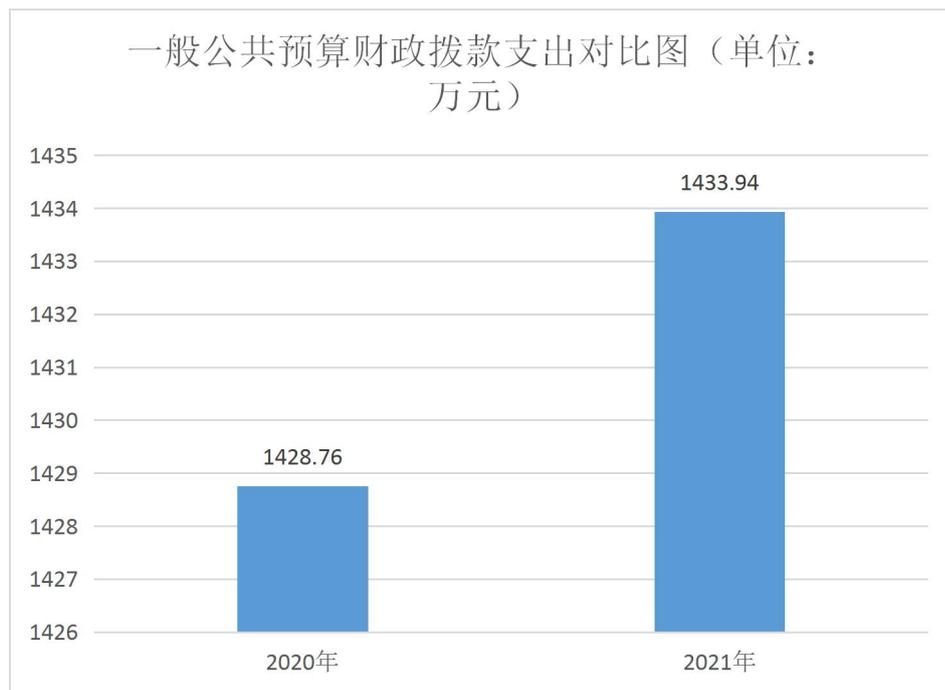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490.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和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33.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21%。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18万元，增加 0.36%，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工资提标。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33.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3.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9.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39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为 9.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预算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预算为 2.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59.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33.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3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8.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预算为 0.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为 2.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75.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预算为 2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预算为 0.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预算为 95.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2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预算为 8.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预算为 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预算为 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56.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预算为 11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3.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预算为 6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4.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预算为 168.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预算为 177.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为 53.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8.3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025.65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42.67 万元。

人员经费 1025.65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41.24 万元、津贴补贴 179.52 万元、奖金 113.55 万元、绩效工资 98.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0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7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6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9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59 万元、抚恤金 12.32 万元、生活补助 165.33 万元、奖励金 0.9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0 万元。

公用经费 142.67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办公费 55.68 万元、水费 1.00 万元、电费 4.00 万元、邮电费 1.68 万元、差旅费 4.79 万元、维修（护）费 2.00 万元、会议费 2.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5.00 万元、工会经费 13.4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6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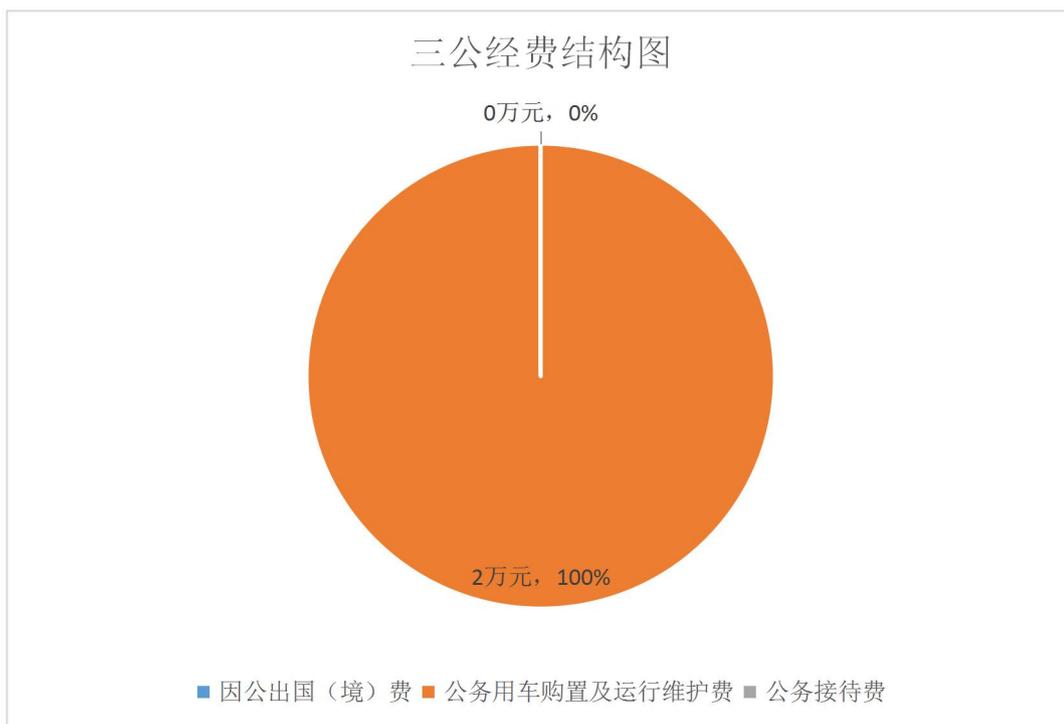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为 56.53 万元，同 2020 年相比下降 39.82 万元，原因是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和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本单位 2021 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56.53 万元，同 2020 年相比下降 39.82 万元，原因是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和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42.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4 个，共涉及资金 265.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6.5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谭坝镇信访积案化解资金、谭坝镇灾后水毁产业设施修复项目等 15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谭坝镇信访积案化解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00 万元，执行数 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信访矛盾得到及时化解，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2. 谭坝镇灾后水毁产业设施修复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5.00 万元，执行数 3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期完成了所涉及 10 个村（社区）的经营主体水毁道路的修复，使产业道路恢复正常通行，让群众方便出行。

3. 谭坝镇疫情防控筛查服务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执行数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汉滨区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文件精神，及时完成区疫情防控指挥部下达的疫情防控筛查服务点工作要求，确保所有疫情防控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4. 谭坝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12 万元，执行数 6.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的有效实施，提

高了广大干部在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上的积极性、主动性。

5. 谭坝镇交通事故应急救援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9.85 万元，执行数 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完成本次交通事故应急抢险救援工作，维护谭坝镇社会公共安全，减少事故所造成的财产损失，也减少了对自然环境的污染。

6. 谭坝镇交通劝导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96 万元，执行数 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优化交通劝导公益专岗 2 名，开展道路交通劝导，维护辖区交通秩序，确保集镇道路畅通，减少了交通事故的发生。

7. 谭坝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0 万元，执行数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垃圾清运、污水处理及环境综合整治，使得镇域内环境整洁、生态环境良好。

8. 谭坝镇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94 万元，执行数 2.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从而改善了工作环境，提高服务质量。

9. 谭坝镇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1.16 万元，执行数 21.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退休干部徐礼学去世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21.16 万元能够及时发放。

10、谭坝镇秸秆禁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35 万元，执行数 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及时兑付镇秸秆禁烧经费，增强广大群众保护生态环境意识，推动工作进展。

11.谭坝镇城乡社区支出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6.53 万元，执行数 5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后，解决了困难群众的住房安全问题，带动产业发展及群众就业，促进谭坝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助力脱贫攻坚工作稳步推进。

12.谭坝镇烟叶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1.84 万元，执行数 7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促进谭坝烟叶产业发展，提高群众种烟积极性，提高烟农经济收益。

13.谭坝镇脱贫攻坚普查期间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4 万元，执行数 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保证了脱贫攻坚普查期间专项经费支出，提高工作成效，促进此项工作有序开展。

14.谭坝镇百日冲刺脱贫攻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87 万元，执行数 1.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证了百日冲刺脱贫攻坚经费支出，提高工作成效，促进此项工作有序开展。

15.谭坝镇松坝社区移民搬迁安置房楼顶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0.00 万元，执行数 7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善了松坝社区移民搬迁安置房楼顶维修工程，改善了松坝社区群众居住环

境，提高群众满意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5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65.62 万元，执行数 265.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资金拨付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重点做到保民生、促运转。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不均衡，支出进度上半年较缓慢，后期支付量较大，形成前后差异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财政均衡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决算执行率，按月支出，紧跟支出进度，以确保实际进度与序时进度一致。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01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谭坝镇信访积案化解资金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	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将信访矛盾及时化解，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信访件	2 件	2 件	
		质量指标	有效稳控、及时化解	100%	100%	
		时效指标	化解信访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化解信访经费（万元）	8 万元	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镇域经济良好发展	良好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了群众权益，减少群众经济损失，创造了辖区良好的经济建设氛围。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访机制良好运行	良好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02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谭坝镇灾后水毁产业设施修复项目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5	3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期完成涉及村（社区）的经营主体水毁道路的修复，使产业道路恢复正常通行，让群众方便出行并满意。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	10 个	10 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生产道路通达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35 万元	3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镇域经济良好发展	良好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使道路能正常通行，物品进出流通，方便附近群众通行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人民安居乐业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持续发展	良好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03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筛查服务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汉滨区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文件精神，及时完成区疫情防控指挥部下达的疫情防控筛查服务点工作要求，确保所有疫情防控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费、设备安装费、餐费、房租等	5 万	5 万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筛查服务点顺利完成上级交办的所有疫情防控工作任务	100%	100%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5 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镇域经济良好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各项工作，确保辖区平安。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04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12	6.12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6.12	6.1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干部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的积极主动性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	10 个	10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	良好	良好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6.12 万元	6.1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镇域经济良好发展	良好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有序开展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人民安居乐业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持续发展	良好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05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交通事故应急救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85	9.8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85	9.8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次交通事故应急抢险救援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本次应急抢险	1	1	
		质量指标	完成应急抢险	100%	100%	
		时效指标	一年	一年	一年	
		成本指标	9.85 万元	9.85 万元	9.8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事故财产损失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共安全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公共安全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06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交通劝导员经费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96	0.9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96	0.9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优化交通劝导公益专岗 2 名，实施道路交通劝导，减少交通事故发生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化交通劝导公益专岗 2 名	100%	100%	
		质量指标	改善辖区交通秩序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将经费发放到位	100%	100%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补助 4800 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经济效益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道路交通劝导，减少交通事故发生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辖区交通秩序，确保集镇道路畅通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07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	3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垃圾清运、污水处理及环境综合整治，使得镇域内环境整洁、生态环境良好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30 万元	30 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受益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08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4	2.9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94	2.9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从而改善工作环境，提高服务质量。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	100%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效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总投资	2.94 万元	2.9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办事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人民安居乐业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	≥97%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09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1.16	21.1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16	21.1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退休干部徐礼学去世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21.16 万元及时发放。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1.16 万元	21.1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放周期	全年	全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	≥97%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0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秸秆禁烧经费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5	1.3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5	1.3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秸秆禁烧费用支出			已按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	10 个	10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35 万元	1.3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社会稳定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功效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1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6.53	56.5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6.53	56.5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困难群众住房安全问题，助力脱贫攻坚工作稳步推进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户数	贫困户	100%		
		质量指标	脱贫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如期脱贫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6.53 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就业，促进经济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困难问题，助力脱贫攻坚工作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谭坝经济、社会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2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烟叶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1.84	71.8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1.84	71.8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烟叶产业发展，提高群众经济收益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	10 个	10 个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1.84 万元	71.8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镇域经济良好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烟叶产业发展，提高群众经济收益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3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脱贫攻坚普查期间专项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4	1.5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4	1.5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脱贫攻坚普查期间经费支出			已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	10 个	10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54 万元	1.5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脱贫攻坚工作有序开展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4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百日冲刺脱贫攻坚经费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87	1.8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87	1.8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百日冲刺脱贫攻坚经费支出			已按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	10 个	10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1.87 万元	1.8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攻坚工作有序开展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5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松坝社区移民搬迁安置房楼顶维修				
主管部门		汉滨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7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	70.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松坝社区移民搬迁安置房楼顶维修，改善松坝社区群众居住环境			已按项目实施要求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维修改造	100%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效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0 万元	7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松坝社区群众居住环境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产业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汉滨区谭坝镇人民政府

自评得分：95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执行上级政府的决定和命令，拟定适合本镇实际的具体政策措施，并有效组织实施。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城乡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城乡和谐。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单位2021年支出1,433.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68.32万元，项目支出265.62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疫情防控、信访维稳、生态环保等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部门预算	100%	100%	5	无	无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	100%	100%	5	无	无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部门预算	45%，75%	45%，75%	5	无	无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部门决算	≤20%	0%	5	无	无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	≤100%	100%	5	无	无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财政考评	规范	规范	5	无	无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财务检查	符合	符合	5	无	无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统计	100%	100%	39	无	无
		项目效益 (20分)	20			统计	100%	90%	18	无	无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